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十批（研发中心项目第一批次）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EEBC2023-17)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采购单位自有资金，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所采购的设备均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项目概况：

本单位地址为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196号，采购单位注册资本叁亿柒仟陆佰贰拾捌万玖仟玖佰壹拾叁元，经营范围为铁路电气化接触网系统设备、城市轨道交通供电系统设备等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现因生产需要，对2023年第十批（研发中心项目第一批次）设备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2.2招标内容：

具体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包件划分、专项资质条件等情况详见附件1《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十批（研发中心项目第一批次）设备采购包件需求一览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的基本资格条件如下：

3.1.1 基本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组织。

3.1.2 许可和认证要求：投标设备如果属于国家颁布生产许可证范围内的，须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如果属于国家强制认证或行政许可范围的(含主要部件、外购件)，须提供强制认证证书或行政许可证书；如果属于《中国铁路总公司铁路专用产品认证采信目录》范围内的，须提供中铁检验认证中心（原中铁铁路产品认证中心）（简称“CRCC”）颁发的《铁路产品认证证书》。如属于《铁路运输基础设备目录》范围的，须提供国家铁路局颁发的《铁路运输基础设备生产企业许可证》。满足招标公告“专项资格条件”中关于投标人许可和认证要求。

3.1.3 生产能力要求：满足招标设备交货期要求。

3.1.4 财务能力要求：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具有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的证明资料。

3.1.5 质量保证能力要求：投标人及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ISO9000（GB/T1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不具有的则须提供质量保证措施和质量承诺；须保证其用于本工程产品的技术完整性；没有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被取消投标资格且处于处罚期（以国家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或铁路集团公司及以上的处罚决定为准）。

3.1.6 供货业绩要求：满足招标公告“专项资格条件”中关于投标人供货业绩要求。

3.1.7 履约信用要求：投标人应有良好的履约信誉，符合以下要求：

3.1.7.1 投标人不在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和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限制投标范围内。

3.1.7.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1年内没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记录。

3.1.7.3 投标人不属于“信用中国”网站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3.1.7.4 投标人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中。

3.2 其他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满足基本资格条件与专项资格条件。本次招标对投标人的专项资格要求详见附件《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十批（研发中心项目第一批次）设备采购包件需求一览表》。

3.3 除公告明确不接受联合体或代理商投标外，其余均可接受联合体或代理商投标。如代理商投标，代理商需要满足专项资格条件中代理商资格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须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recgec.com/>）进行供应商注册（注册联系客服热线：4006-010100）。2023年12月15日至2023年12月22日，每日9时至17时（节假日不休，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响应投标，填写完整的《投标登记表》（见公告附件2）加盖公章，然后将盖章的PDF版、可编辑的word版《投标登记表》发送至邮箱eebdtzb@126.com（邮件标题请注明招标编号和投标人名称）。

4.2 投标人自行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recgec.com/>）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本次招标采用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recgec.com/>）线上开标方式，**投标分项报价及投标文件电子版**上传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上午9:30前（即为开标时间），未按规定时间成功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及投标分项报价的按弃标处理。本次评标仅对投标人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要求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与纸质版正本投标文件一致（注：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处须齐全）。

【同时，请各投标人于开标后当日（2023年12月28日）将纸质版投标文件寄出，5日内寄到招标人所在地（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高新大道196号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514室 联系人:李红林 联系电话：0917-2829172 邮编：721000）。**邮寄信息上必须注明投标厂家名称**】

5.2 各投标人应及时上传及递交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和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www.crecgec.com/>) 同时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196号

联系人：王海峰

电话：0917-2829088

电子邮箱：gtdqwhf@163.com

招标代理单位：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西路16号金鑫大厦B座5层528室

邮编：100036

联系人：唐伦

电话：010-63976282

电子邮箱：eebdtzb@126.com

8. 公告附件

附件1：《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十批（研发中心项目第一批次）设备采购包件需求一览表》；

附件2：投标申请表。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5日